

附件 1

2020 年度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决算

2021 年 11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负责区机关集中办公区域机关事务的运行、保障、服务工作，组织实施机关事务工作政策、规划和规章制度。

(二) 受开发区管委会（区人民政府）委托，负责全区机关办公用房的规划、权属、配置、使用等管理工作。

(三) 承担区重大活动和重要会议的接待及总务管理和后勤保障工作；参与和指导区内其他单位的大型接待任务；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 负责区会议中心、区机关集中办公区域的会务管理和会议保障工作。

(五) 承担区机关后勤、公共事务经费及专项经费的财务管理；负责区机关集中办公区域的基建、维修等工程的组织实施和预、决算及审计工作。

(六) 负责区机关集中办公区域的绿化、卫生、水电等物业管理及餐饮供应等服务工作。

(七) 负责全区行政区域范围内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发出、收进的密级在机密以下(含机密)文公的传递工作。

(八)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

责任。

（九）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在职实有人数 28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2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7 人。

第二部分 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 单位：万元 | | |
|--------------------|----|------------------|-----------------|----|------------------|
| 收 入 | | 支 出 | | | |
| 项 目 | 行次 | 金 额 | 项 目 | 行次 | 金 额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8,492.41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1 | 4,920.26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 | 二、外交支出 | 32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3 | | 三、国防支出 | 33 |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4 | |
| 五、事业收入 | 5 | | 五、教育支出 | 35 | |
| 六、经营收入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6 |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7 | |
| 八、其他收入 | 8 | 7,403.79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8 | 210.42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39 | 10,708.91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0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1 |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2 |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3 |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4 |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5 |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6 |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7 |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48 |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49 | 52.82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0 |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1 |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2 |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3 |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4 |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5 |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6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15,896.20 | 本年支出合计 | 57 | 15,892.41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 28 | | 结余分配 | 58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9 | 191.67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59 | 195.46 |
| 总计 | 30 | 16,087.87 | 总计 | 60 | 16,087.87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60行 = (57+58+59) 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项 目 | | | 本年收入合 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 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 入 |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 | 科目名称 | | | | | | | |
| 类 | 款 | 项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7 |
| 合 计 | | | 15,896.20 | 8,492.41 | | | | | 7,403.79 |
|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 4,924.05 | 4,920.26 | | | | | 3.79 |
|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 | | 4,924.05 | 4,920.26 | | | | | 3.79 |
| 2010303 机关服务 | | | 4,924.05 | 4,920.26 | | | | | 3.79 |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 | 210.42 | 210.42 | | | | | |
|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 | 210.42 | 210.42 | | | | | |
|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 | 210.42 | 210.42 | | | | | |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 | | 10,708.91 | 3,308.91 | | | | | 7,400.00 |
| 21004 公共卫生 | | | 10,663.64 | 3,263.64 | | | | | 7,400.00 |
|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 | | 10,663.64 | 3,263.64 | | | | | 7,400.00 |
|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 | | 43.61 | 43.61 | | | | | |
|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 | | 11.03 | 11.03 | | | | | |
|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 | | 20.56 | 20.56 | | | | | |
|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 | | 12.02 | 12.02 | | | | | |
|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 | | 1.66 | 1.66 | | | | | |
|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 | | 1.66 | 1.66 | | | |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 | | 52.82 | 52.82 | | | | | |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 | | 52.82 | 52.82 | | | | |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 | | 44.85 | 44.85 | | | | | |
| 2210202 提租补贴 | | | 7.97 | 7.97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栏各行。

|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 | | | | | |
|--------------------|---|---|------------------|-----------|----------|-----------|
|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 | | | |
| 项 目 |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单位：万元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 | | | | |
| 类 | 款 | 项 | 栏次 | 1 | 2 | 3 |
| | | | 合计 | 15,892.41 | 1,329.86 | 14,562.55 |
| 201 | |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4,920.26 | 1,021.35 | 3,898.91 |
| 20103 | | |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 4,920.26 | 1,021.35 | 3,898.91 |
| 2010303 | | | 机关服务 | 4,920.26 | 1,021.35 | 3,898.91 |
| 208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10.42 | 210.42 | |
| 20805 | |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210.42 | 210.42 | |
| 2080505 | |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10.42 | 210.42 | |
| 210 | | | 卫生健康支出 | 10,708.91 | 45.27 | 10,663.64 |
| 21004 | | | 公共卫生 | 10,663.64 | | 10,663.64 |
| 2100410 | | |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 10,663.64 | | 10,663.64 |
| 21011 | |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 43.61 | 43.61 | |
| 2101101 | | | 行政单位医疗 | 11.03 | 11.03 | |
| 2101103 | | | 公务员医疗补助 | 20.56 | 20.56 | |
| 2101199 | | |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 12.02 | 12.02 | |
| 21099 | | |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 1.66 | 1.66 | |
| 2109901 | | |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 1.66 | 1.66 | |
| 221 | | | 住房保障支出 | 52.82 | 52.82 | |
| 22102 | | | 住房改革支出 | 52.82 | 52.82 | |
| 2210201 | | | 住房公积金 | 44.85 | 44.85 | |
| 2210202 | | | 提租补贴 | 7.97 | 7.97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 部门：武汉市东湖高新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收 入 | | | 支 出 | | | | | |
| 项 目 | 行次 | 金额 | 项 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3 | 4 | 5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 | 8,492.41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3 | 4,920.26 | 4,920.26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 | 二、外交支出 | 34 | | |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 | | 三、国防支出 | 35 | | | |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6 | | | |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37 | | | |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8 | | | | |
|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9 | | | |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0 | 210.42 | 210.42 | |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1 | 3,308.91 | 3,308.91 | |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2 | | |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3 | | | |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4 | | | |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5 | | | |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6 | | | |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7 | | | |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8 | | | |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9 | | | | |
| | 18 | | 十八、自然灾害海洋气象等支出 | 50 | | | |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1 | 52.82 | 52.82 | |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2 | | | |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3 | | | |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救援支出 | 54 | | | |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5 | | | |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6 | | | |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7 | | | |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8 |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8,492.41 | 本年支出合计 | 59 | 8,492.41 | 8,492.41 | |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28 |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60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29 | | | 61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30 | | | 62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1 | | | 63 | | | | |
| 总计 | 32 | 8,492.41 | 总计 | 64 | 8,492.41 | 8,492.41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7行 = (33+34+…+56) 行；64行 = (39+40) 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 单位：万元 | | | |
|--------------------|---|------------------|----------|----------|----------|---|
| 项 目 | | | 本年支出 | | |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类 | 款 | 项 | 栏次 | 1 | 2 | 3 |
| | | 合 计 | 8,492.41 | 1,329.86 | 7,162.55 | |
| 201 |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4,920.26 | 1,021.35 | 3,898.91 | |
| 20103 | |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 4,920.26 | 1,021.35 | 3,898.91 | |
| 2010303 | | 机关服务 | 4,920.26 | 1,021.35 | 3,898.91 | |
| 208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10.42 | 210.42 | | |
| 20805 |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210.42 | 210.42 | | |
| 2080505 |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10.42 | 210.42 | | |
| 210 | | 卫生健康支出 | 3,308.91 | 45.27 | 3,263.64 | |
| 21004 | | 公共卫生 | 3,263.64 | | 3,263.64 | |
| 2100410 | |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 3,263.64 | | 3,263.64 | |
| 21011 |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 43.61 | 43.61 | | |
| 2101101 | | 行政单位医疗 | 11.03 | 11.03 | | |
| 2101103 | | 公务员医疗补助 | 20.56 | 20.56 | | |
| 2101199 | |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 12.02 | 12.02 | | |
| 21099 | |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 1.66 | 1.66 | | |
| 2109901 | |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 1.66 | 1.66 | | |
| 221 | | 住房保障支出 | 52.82 | 52.82 | | |
| 22102 | | 住房改革支出 | 52.82 | 52.82 | | |
| 2210201 | | 住房公积金 | 44.85 | 44.85 | | |
| 2210202 | | 提租补贴 | 7.97 | 7.97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 | | | | | | | |
|-----------------------------|----------------|----------|--------|-----------|-------|-------|--------------------|-------|
|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 单位：万元 | | | | | |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1,038.99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74.51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
| 30101 | 基本工资 | 370.96 | 30201 | 办公费 | 19.00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
| 30102 | 津贴补贴 | | 30202 | 印刷费 | | 30703 |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 |
| 30103 | 奖金 | | 30203 | 咨询费 | | 310 | 资本性支出 |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 30204 | 手续费 |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
| 30107 | 绩效工资 | 187.79 | 30205 | 水费 |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265.69 | 30206 | 电费 |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19.73 | 30207 | 邮电费 | 1.56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 30208 | 取暖费 |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50.53 | 30211 | 差旅费 | 0.20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116.05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
| 30114 | 医疗费 | | 30213 | 维修（护）费 | | 312 | 对企业补助 |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28.25 | 30214 | 租赁费 | 2.40 | 31204 | 费用补贴 |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216.35 | 30215 | 会议费 | | 31299 | 其他对企业补贴 | |
| 30301 | 离休费 | | 30216 | 培训费 | | 399 | 其他支出 | |
| 30302 | 退休费 | 141.85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0.15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
| 30303 | 退职（役）费 |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 | | |
| 30304 | 抚恤金 |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 | | |
| 30305 | 生活补助 |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 | | |
| 30306 | 救济费 | | 30226 | 劳务费 | | | | |
| 30307 | 医疗费补助 | 10.19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 | | |
| 30308 | 助学金 | | 30228 | 工会经费 | | | | |
| 30309 | 奖励金 | | 30229 | 福利费 | 21.30 | | |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7.56 | | | |
| 30311 | 代缴社会保险费 |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 | |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64.32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 | | |
| |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22.35 | | | |
| 人员经费合计 | | | 公用经费合计 | | | | | |
| | | 1,255.35 | | | | | | 74.51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 | | | | | | | | | | |
|---------------------------------|--------------|------------|-------------|-------------|-------|------|--------------|------------|-------------|-------------|-----------|
|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预算数 | | | | | | 决算数 | | | | | |
| 合计 | 因公出国 (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 | 公务接待费 | 合计 | 因公出国 (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 | 公务接待 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 购置费 | 公务用车 运行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 购置费 | 公务用车 运行费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17.40 | 0.00 | 12.40 | 0.00 | 12.40 | 5.00 | 9.10 | | 7.98 | | 7.98 | 1.12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 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 | | | | 单位: 万元 |
|---------------------|---------|----|---------|------|------|---|---------|
| 项 目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 科 目 名 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 类 | 款 | 项 | 栏次 | 1 | 2 | 3 | 4 |
| | | | 合 计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 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备注: 本部门2020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 单位：万元 | | |
|--------------------|---|------|-------|------|------|
| 项 目 | | | 本年支出 | | |
|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 | 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类 | 款 | 项 | 栏次 | 1 | 2 |
| | | 合 计 | | | 3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备注：本部门2020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15896.2 万元、支出总计 15892.41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0986.49 万元，增长 223.8%，主要是因为突发新冠肺炎，区级增拨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经费 3263.64 万元、新冠肺炎防疫经费 7400 万元；支出总计增加 10982.7 万元，增长 223.7%，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290.79 万元，主要是因为政策性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10691.91 万元，主要是因为根据东防指通 60 号文件，我单位具体承担援汉、援区医疗队、服务保障专班工作人员的食宿等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全区疫情防控期间征用酒店住宿等保障费用的补偿、结算工作；负责援汉医疗队、方舱医院医护人员各项政策性补助费用的发放工作；负责指挥部办公用品、设备及防疫物资等后勤保障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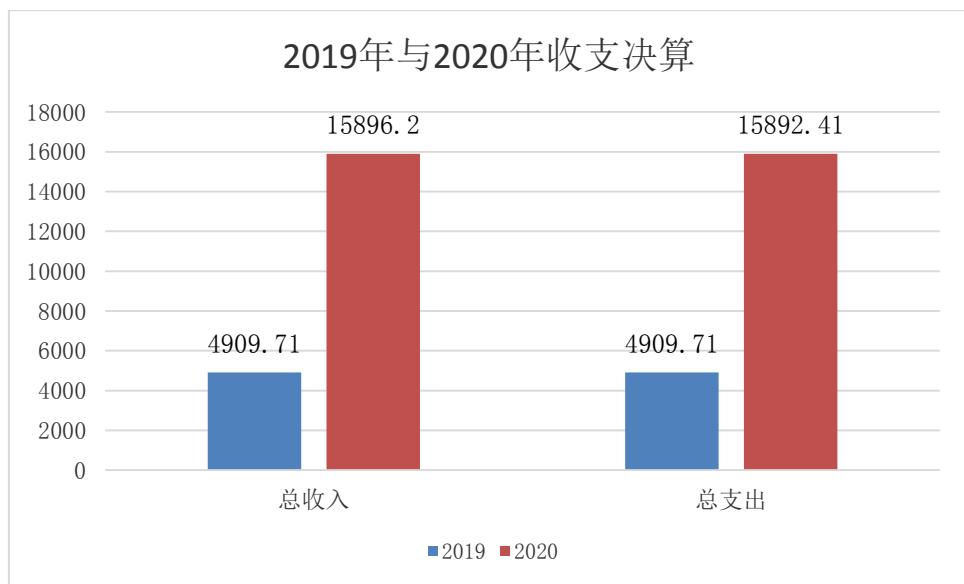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589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92.41 万元，占本年收入 53.4 %；其他收入 7403.79 万元，占本年收入 46.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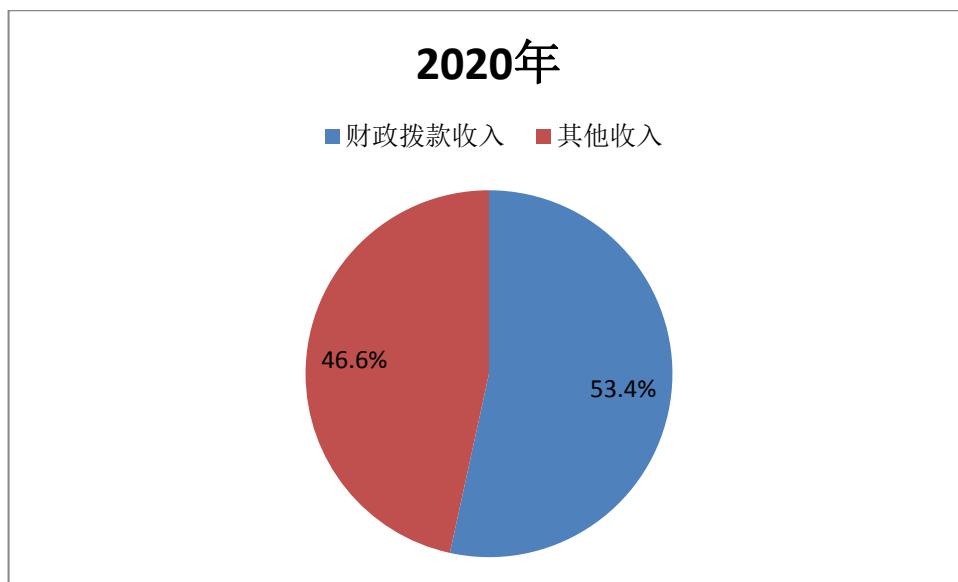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5892.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9.86 万元，占本年支出 8.4%；项目支出 14562.55 万元，占本年支出 9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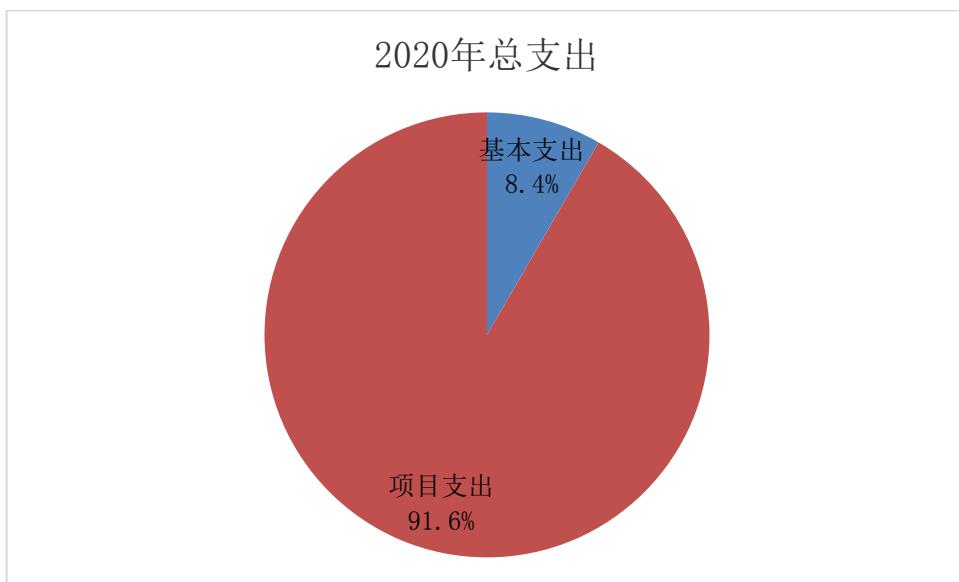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492.41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582.7 万元，增长 73.0%。主要是因为基本支出中增加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上线后的缴费支出，项目支出中增加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防疫经费 3263.64 万元，用于保障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方舱医院医护

人员、工作专班及病患人员的餐饮及生活保障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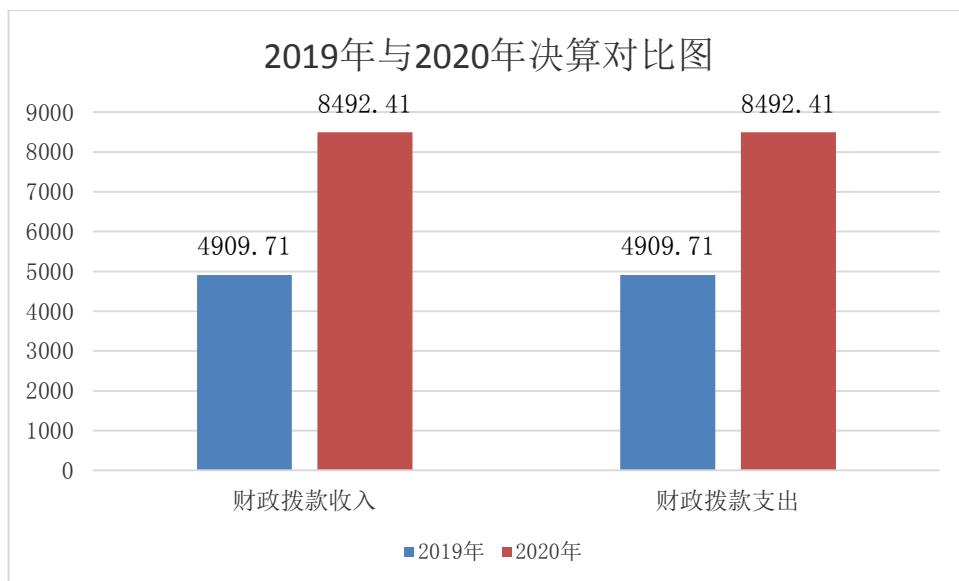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492.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 53.4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582.7 万元，增长 73 %。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增加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上线后的缴费支出 210.42 万元，项目支出中增加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经费 3263.64 万元，用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后勤保障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492.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920.26 万元, 占 57.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2 万元, 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2.5%; 卫生健康支出 3308.91 万元, 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9.0%; 住房保障支出 52.82 万元, 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6%。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257.1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8492.4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7%。其中: 基本支出 1329.86 万元, 项目支出 7162.5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物业管理费 811.87 万元, 主要成效保障区机关办公大楼物业管理工作顺利完成; 食堂托管费 507.54 万元, 主要成效保障区机关五个食堂供餐服务顺利开展; 党校费用 247.95 万元, 主要成效为保障区党校物业管理服务工作顺利开展; 后勤服务费项目 573.07 万元, 主要成效为区机关办公楼的垃圾能及时清理、集中办公区域水电费正常缴纳、电梯、消防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 办公大楼租金费用 1742.36 万元, 主要成效为保障区机关办公大楼租金能及时支付并正常使用;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培训管理费 2.07 万元, 主要成效为保障区机关办公用房软件的正常使用; 会议室使用费 1.43 万元, 主要成效为完成区会议中心、区机关集中办公区域的会务管理和会议保障工作; 工程尾款项目 12.02 万元, 主要成效为完成前期合同所签定的尾款支付; 党建经费 0.6 万元, 主要成效为通过开展党建活动提高党员党性

修养，提高党员干部队伍整体素质，保障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创新发展；防疫经费 3263.64 万元，主要成效为保障新冠肺炎防疫时期征用隔离酒店的住宿费用、方舱医院医护人员的办公物资和生活物资及盒饭等费用、援汉医护人员的补贴、食宿等费用。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125.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20.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受上半年疫情影响及开展防汛工作的原因，导致部分工作未开展；二是办公大楼租金项目中立体车库使用费 800 万元，因该车库没有达到正常运行状态，导致此预算资金终止使用；三是党校费用项目，物业管理服务公开招标，实际中标金额低于预算费用金额，所以导致费用结余；四是后勤服务费项目，因第一年接管区会议中心办公楼管理，办公楼维修处于起步阶段，资金使用量不大，导致预算偏差较大。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2.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7.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我单位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正式上线，财政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费 178.4 万元，所以导致我中心实际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8.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09.3%，支出决算数大于

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防疫经费 3263.64 万元，用于援汉、援区医疗队、服务保障专班工作人员的食宿等后勤保障支出，所以导致我中心实际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9.8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55.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74.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1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7.4万元，支出决算为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3%，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7.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4%；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2) 公务用车运行费7.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4%，

比年初预算减少4.42万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2020年公文送达量明显减少，车辆加油费用减少。主要用于公车的日常维护支出，其中：燃料费4万元；维修费2.35万元；保险费1.63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4辆，截止2020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4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比年初预算减少 3.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接待任务减少。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

2020 年度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1.12 万元。其中：大型活动 0.49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对接大会高校嘉宾的接待工作 1 批次 100 人次(其中：陪同 2 人次)；外省市交流接待 0.15 万元，主要用于移民局工作调研的接待工作 1 批次 25 人次(其中：陪同 3 人次)；及调研等接待活动 0.48 万元，主要用于考核、检查的接待工作 2 批次 42 人次(其中：陪同 8 人次)。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增加 0.26 万元，增长 2.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0.5%；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22 万元，增长 24.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增加了大型活动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4.51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17.11 万元，增长 29.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作风巡查组工作经费等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69.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67.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

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4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0 个，资金 7162.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二) 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4562.55 万元。(见附件《2020 年度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和《2020 年度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10 个一级项目。

1. 工程尾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3 万

元，执行数为 12.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了前期合同所签定的尾款支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区纪委监委办公楼维修工程尾款，因客观原因未能支付，导致绩效目标落实延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 办公大楼租金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42.36 万元，执行数为 1742.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两馆一中心办公楼租金的支付；二是完成了临空港办公楼租金的支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办公大楼租金费用年初预算中含东边立体车库使用费 800 万元，因该车库没有达到正常运行状态，此项 800 万预算确定终止使用，因此导致预算执行有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3.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培训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系统的正常使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未组织全区各机关事业单位开展办公用房培训学习会，所以学习资料等相关费用未使用。二是年初预算中含各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系统电子钥匙

遗失补办的费用，但考虑到办公用房管理系统电子钥匙遗失补办费用单价较高，故而补办电子钥匙的费用由各单位自己承担。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4. 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6 万元，执行数为 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开展党建活动提高党员党性修养，提高党员干部队伍整体素质，保障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创新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偏差，绩效目标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5. 防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663.64 万元，执行数为 10663.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东防批通 60 号文件，负责疫情防控后勤保险工作，其中包括：负责方舱医院医护人员、工作专班及病患人员的餐饮及生活保障工作，根据需求提供办公用品、防疫及生活物资等保障；负责援汉医疗队、方舱医院医护人员各项政策性补助费用的发放工作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偏差，绩效目标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6. 会议室使用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会议服务科各项相关工作能够安全有序运行，为全区会议工作提升会务质量，确保会议服务工作能够高效、合理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2020 年会议数量明显减少，因工作需要于 2020 年 7 月份将此项经费调整为政府采购指标用于购买国产化电脑。后因供应商库存不足，导致供货延迟，此项费用未全部使用。所以绩效目标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指标体系，加强绩效指标的动态管理，二是多措并举，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效益。

7. 食堂托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7.55 万元，执行数为 507.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区机关招商大厦一食堂、人大二食堂、台商大厦三食堂、政务中心四食堂、两馆一中心五食堂、党校六食堂服务管理满意率达 95.0% 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偏差，绩效目标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8. 党校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5 万元，执行数为 247.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区党校物业管理服务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区

党校及会议中心物业管理服务公开招标，实际中标金额低于预算费用金额，导致预算执行偏差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9. 后勤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6.5 万元，执行数为 573.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6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后勤服务工作顺利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第一年接管区会议中心办公楼管理，办公楼维修处于起步阶段，资金使用量不大，导致预算偏差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10.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11.87 万元，执行数为 811.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区机关办公楼安全保卫、保洁服务、会务服务、工程设施设备运行管理（消防系统、供配电系统、水务保障、电梯操作、公共区域设施设备管理、日常维修服务、节能降耗管理）、园林绿化服务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偏差，按预算全额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绩效评价结果与分析

（一）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1. 制定工作方案。主要内容包括：评价对象、组织方式、评价方法、调查问卷设计、具体样本确定、评价人员组成、实施时间安排等内容。

2. 确定评价对象。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对象包括：1 项部门整体绩效与 10 项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3. 组织实施自评。2020 年部门整体绩效与 10 项项目支出绩效由申报科室组织实施自评。

（二）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度武汉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整体调整后预算总额 16728.52 万元，决算支出总额 15892.41 万元。预算执行率 = (决算支出总额 / 调整后预算总额) × 100% = 95.0%.

（三）绩效评价结果

2020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总体得分 95 分，10 项部门绩效平均得分 94.34 分，其中：

1. 物业管理费项目得分 100 分；
2. 食堂托管费项目得分 100 分；
3. 防疫经费项目得分 100 分；
4. 党建经费项目得分 100 分；

- 5.后勤服务费项目得分 97.73 分；
- 6.工程尾款项目得分 89.46 分；
- 7.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培训管理费项目得分 85.91 分；
- 8.会议室使用费项目得分 82.86 分；
- 9.办公大楼租金费用项目得分 91.71 分；
- 10.党校费用项目得分 95.74 分；

（四）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预算执行率未完成，受上半年疫情影响及开展防汛等工作的原因，导致部分工作未开展，造成预算资金偏差大及目标未完成。
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计划目标值工程尾款 3 项，实际情况为完成 2 项，因年初预算时，未考虑其中一项集中区域办公楼维修工程尾款质保期为二年，导致绩效目标落实延期，故该项得分被扣；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办公大楼租金目标值为 3 处，实际情况为完成 2 处，年初预算中东边立体车库使用费 800 万，因流程不符合相关规定，此项目预算资金终止使用，但未及时更改此项绩效指标，故该项得分被扣；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计划目标值开展办公用房学习培训 1 次，实际情况为受疫情影响，导致培训学习活动没有开展，故该项得分被扣。

（五）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年中根据预算执行情况，对预算进行适当调整。加强各科室《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等相关方面的业务培训学习，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2. 建立健全绩效目标指标体系。根据自身项目特点，优先选择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关键性指标。减除不重要的指标，增设项目资金投放比重高的业务产出指标。指标值设置需具有挑战性和适当压力性，同时还要考虑评价的可操作性。

3. 强化绩效评价工作，规范绩效自评。各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时要明确绩效评价工作职责，对被评价项目及其绩效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进行深入调查分析，在此基础上根据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确定具体评价指标，确保绩效评价报告依据充分、内容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和客观公正。同时，主管部门应加强绩效自评的复评工作，对绩效报告有关情况进行核实，确保评价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二、绩效评价结果运用

为逐渐提升其整体绩效水平，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具体应用如下：

1. 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

绩效评价得分 90-100 分划分为一等 等级；得分 80-90 分（不含 90 分）划分为二等 等级；得分 60-80 分（不含 80 分）划分为三等 等级；得分 60 分以下（不含 60 分）划分为四等 等级。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一等 等级，在核定下一年度总预算的基础上，考虑政策性增支需求，视实际情况适当增加支出总预算；二等 等级，视实际需要保障下一年度预算支出；三等 等级，在核定下一预算年度支出规模的基础上，原则上按不低于 5% 的比例减少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中央补助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除外）；四等 等级，在核定下一预算年度支出规模的基础上，原则上按不低于 10% 的比例减少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中央补助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除外）。

3.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一等 等级，一次性项目视实际需要对同类或新增项目资金重点支持，经常性与跨年度项目视实际需要下一预算年度重点支持或视财力情况增加预算；二等 等级，一次性项目视实际需要对同类或新增项目资金予以保障，经常性项目视实际需要下一预算年度予以保障，跨年度项目视实际需要下一预算年度予以支持；三等 等级，一次性项目在核定下一预算年度同类或新增项目资金预算的基础上按不低于 5% 的比例减少安排，经常性与跨年度项目在核定下一预算年度该项目支出预算的基础上按不低于 5% 的比

例减少安排；四等项目，一次性项目原则上取消安排同类或新增项目资金安排，经常性项目除直接影响机构正常运转和正常履职外撤销该项目，跨年度项目暂缓安排下一预算年度项目资金预算，待项目整改完成后视具体情况安排预算。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党的领导，落实党组责任

1. 认真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部署。一是及时传达贯彻中央、省、市、区的重大决策部署，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重点研讨学习了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等，通过深层次的交流讨论，确保学习入脑入心。二是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推进机关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及制止餐饮浪费等重要指示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谋划，不断提高服务保障能力。

2. 进一步规范党组工作。一是健全和完善了《中共东西湖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组工作规则》，坚持在重大事项上集体讨论研究、集思广益、民主决策，严格贯彻“三重一大”工作制度，全年召开党组会议 18 次，中心组学习 16 次，进一步提高了领导班子的号召力凝聚力战斗力。二是健全集体领导下的分工责任制，结合机关后勤工作实际调整了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做到事事有人管、人人有专责，确保各项决定和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3.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一岗双责”以及谈心谈话等制度，根据《东西湖区机关事

务服务中心谈心谈话制度》，针对重点科室、重点岗位开展谈心谈话工作，并组织主要领导与分管领导、分管领导与各科室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书，逐层传导责任压力。二是加强廉政教育，认真开展党风廉政宣教月、党组织书记讲党课活动，定期学习省、市、区纪委违规违纪案件通报，筑牢干部职工思想防线。三是加强监督职能，进一步完善各科室内控制度，结合机关事务工作实际，加强对各项制度措施落实的监督检查，及时解决存在的不足之处，初步实现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管理模式。

4.深化党的组织建设。一是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常态化制度化，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和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开展各类学习教育活动二十余次，有效推动了党员干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二是严格落实基层党组织换届规定，于 2020 年 9 月完成了党支部换届工作，进一步优化基层党组织队伍。三是扎实推进“双进双服务”工作，积极参与吴兴社区结对认领服务工作和党员个人服务纪实活动。其中支部参与社区集体活动 18 次，党员个人参与志愿活动 116 人次总计时常 320 小时。四是参与防汛抗洪工作，组织党员干部防汛抗洪突击队，参与历时一个月的汉江堤新沟镇街道水口险段巡堤值守工作，切实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五是开展精准扶贫结对帮扶工作，结对帮扶渔门大队精准扶贫对象 12 户 17 人，详细了解贫困户生活情况，宣传扶贫政策，并定时

定期看望慰问贫困户，送去米油等物资。

5.配合做好区委“深化机构改革”专项巡察工作。一是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的工作部署上来，严格按照巡察组的工作计划和时间节点要求，认真完成巡察组交办的各项任务。二是紧紧围绕机关事务工作职能，逐条梳理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薄弱环节，主动认领巡察组反馈的问题，深刻剖析原因，细化整改措施，扎实推进问题整改。通过此次整改落实，有效推进了党建以及机关事务工作的健康发展。

6.完成好其他各项工作。严格对照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制定方案、成立专班，较好完成了意识形态、普法法治、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安全生产、文明创建、计划生育等各项工作。**一是抓好意识形态工作，**修订和完善工作制度，坚持每月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主题党日集中学习，坚持信息网评以及舆论正向引导工作，切实强化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二是对普法工作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完善了工作机制。**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同时突出普法重点，充分利用重大法制宣传日开展各项宣传活动，并通过多种形式宣传法律法规知识，在中心形成学法、懂法、用法的良好氛围。**三是层层落实综合治理目标管理**和平安创建工作责任制，认真开展“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宣传，协助挂点社区做好综治工作，组织开展中心安全生产大检查，落

实好各项治安、消防安全防控措施，确保安全无事故。**四是坚持**

矛盾排查和调查处理相结合，做到有访必复，有件必办，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结果，2020年办结信访案件7件，协助其他单位处理案件3件。**五**是推进精神文明建设，成功创建为区级文明单位。**六**是抓好计划生育管理，全面完成计生工作各项绩效目标。

（二）抓好后勤服务，提升服务质量

1.履行监管职责，提升服务水平。一是根据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要求，结合工作岗位实际，科学系统设置食堂、物业以及会务岗位职责、管理制度、服务标准以及工作流程等，有效提升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二是完善服务合同和考评细则，加大巡查检查力度，督促指导第三方严格执行服务标准，确保机关后勤保障工作高效有序运行。三是加大对集中办公区域设施设备检查维修，重点对立体车库、消防、配电房以及监控系统进行详细记录，及时对办公楼内各单位水、电设施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正常运转。

2.创新常态工作，增强服务能力。一是严格疫情防控措施，加强集中办公区域疫情防控知识的宣传普及，从严做好集中办公区域以及食堂的环境卫生整治、消杀以及垃圾分类工作，扎实提高疫情防控能力。2020年牵头负责爱卫进机关工作，通过制定考核文件、召开会议部署工作、检查指导区内47家单位卫生环境情况，提高了干部群众的健康水平。二是统筹推进区会议中心后勤服务社会化改革，通过市场化购买服务，进一步提高服务专业性，

从根本上提高区会议中心的后勤服务保障能力。同时加大区会议中心后勤保障服务工作的统筹力度，基本形成了大型活动专人联络协调、各科室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今年来，区会议中心承接了包括疫情表彰大会、区两会等大型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活动的高效平稳运行以及体贴周到的细节服务，赢得了参会领导的一致好评。

3.营造节约氛围，优化服务细节。根据区委常委会专题会议部署要求，深入推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活动，**一是**制定活动方案、起草“杜绝浪费，文明就餐”倡议书，并通过区融媒体平台、微信公众号、机关食堂宣传展板等形式向广大机关干部推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提示语，大力营造节约用餐氛围，提高机关干部思想认识。**二是在**精细化服务上面下功夫，率先在机关食堂推行“小锅炒菜、分锅炒菜”、“特色小份菜”、“边角余料特色包”以及自助餐接待等，减少餐饮各个环节的浪费，保证食材物尽其用。**三是**充分征求机关干部好的建议，提供差异化服务，在口味和烹调方法上下功夫，尽可能满足机关干部对健康和味蕾的要求。通过开展“节约粮食、制止餐饮浪费”活动，我们取得了显著的成果，“小份菜”、“自助接待餐”越来越受欢迎，厨余垃圾也几乎消失不见。我们的工作不仅得到了湖北之声和武汉临空港新闻转发报道，同时还被选为示范单位在市机关事务报告工作会上做了专题发言。

（三）深化集约节约管理，发挥做大效能

1.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稳步推进代理记账中心建设。一是注重合法性论证，通过查阅文件资料、实地走访调研等方式，充分动议论证了改革区内会计代帐模式、统筹区内未设置会计专职机构单位会计核算工作的必要性和合法性，并分别形成专题报告经区委编委会及管委会主任办公会审议通过。二是注重基础性保障，按照筹备工作计划，逐步完成了集中代理记账中心责任划分、建章立制、软硬件配置以及人员招聘培训等工作，2020年9月18日召开代理记账中心启动会，进一步明确责任细化工作流程。三是注重服务提升，在纳入28家单位集中管理过程中，边摸索边提高，充分征求相关单位的建议，积极协调解决委托单位与记账中心意见分歧，逐步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确保代理记账工作平稳过渡。

2.发挥最大效能，推进办公用房资源合理配置。一是统筹做好调剂分配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领导指示精神，结合现有办公用房实际，重点解决了区环保局、吴家山街道相关社区办公用房不足的问题，并对区防疫指挥部、区政府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委宣传部、区大数据中心、临空港产业办公室办公用房进行了局部调整。二是进一步推进办公用房管理信息化水平，按照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通知要求，组织全区69家党政机关完成办公用房信息系统数据上报工作，全面掌握全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

理信息，为进一步提升办公用房管理精细化、规范化水平打下坚实基础。

3.严格落实公文交换管理。严格落实公文传递登记和发出程序，加强流向跟踪，做到每件号件有据可查，查有结果，2020年全年交换公文4952件，无错登、错投、延误、丢失公文等现象发生。

（四）勇担防疫重任，做好后勤保障

1.主动作为、积极对接，按照“家”的标准接待了来自13个省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共派出的33支医疗队2325名医疗队员。一是严把餐饮质量关、提供餐饮个性化服务。把餐饮供应的安全性、营养性、丰富性当成服务工作的头等大事来做。根据来自全国东西南北不同省份、不同餐饮习惯的特点，提供个性化、差异化提供餐饮服务。二是雪中慰问送温暖，勠力同心抗疫情。二月中旬，寒流气候席卷全国，武汉一夜间气温降幅达十几度，当前正值疫情防控的关键期，为确保援汉医疗队温暖度过寒潮，我们提前谋划，指导相关酒店安全供暖，并为援汉医疗队提供棉被、电热毯、羽绒服等保暖物资达2600件。三是用心体贴、全方位做好服务保

障工作。注重倾听医护人员的意见、了解他们的需求。大到电脑、打印机等物资，小到指甲剪、护手霜、一次性内裤、女性用品等物资，只要援汉医疗队需要的，就尽全力各大商场奔波采购，并及时配送给医护人员。此外每逢医护人员过生日或者特殊节假日

都给他们制造惊喜，送去敬意和祝福。

2.发挥战斗潜能、高效务实保障方舱运转。一是临危受命，主动担当方舱医院物资筹备工作。根据区防控指挥部应急指令，想方设法从各大酒店和教育基地筹集建设方舱医院所需的板材及配套工程材料若干、床架及床上用品等 1500 套，并连夜组织人员将物资运送到武汉客厅，如期保障了方舱医院建设有序进行。二是延伸服务，扎实做好方舱医院后勤保障工作。方舱医院建成之后，迅速组建后勤保障专班连续 40 个昼夜奋战在方舱医院一线，全心全意为医护人员、工作专班以及病患人员提供后勤保障，除了贴心的提供品种丰富的饭菜以及生活必需品外，还在方舱医院精心设置食品补给站、书屋、充电站等。方舱工作期间，后勤保障专班供为高峰 2200 余人相关人员的提供饭菜约 13 万份，提供各类生活、办公物资 329 种约 7.4 万件。给力的后勤保障得到了省市区领导、医护人员以及病患的一致认可，后勤保障团队的先进事迹还被人民网、长江日报以及湖北日报等媒体争相报道。

| 序号 | 重要事项 | 工作内容及目标 | 完成情况 |
|----|---------------|------------------------|------|
| 1 | 后勤服务(物业及会议) | 严格监管物业管理,后勤服务提档升级 | 良好 |
| 2 | 食堂托管服务 | 狠抓食堂监管,提高餐饮服务质量 | 良好 |
| 3 | 公务接待 | 做好公务接待工作,服务经开区经济建设 | 良好 |
| 4 | 办公用房管理 | 发挥最大效能,推进办公用房资源合理配置 | 良好 |
| 5 | 严格落实公文交换管理 | 严格落实公文传递登记和发出程序,加强流向跟踪 | 良好 |
| 6 | 勇担防疫重任,做好后勤保障 | 发挥战斗潜能、高效务实保障方舱运转 | 良好 |
| 7 | 集中代理记账中心 |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稳步推进代理记账中心建设 | 良好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

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机关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咨询电话：83892078